

- (一)睡覺增多、常疲累、無 力、沒胃口、尿量減少。
- (二)出現張口呼吸、呼吸變慢、費力及出現暫停現象。
- (三)喉嚨出現像水聲的「嘎 嘎」音。
- (四)意識混亂時,會出現與自 己有關的生命經驗內容。

二、臨終病人舒適照護方 法:

- (一)因聽覺是最後消失的知 覺,家人可坐在身邊並觸 摸肢體或握著他(她)的手, 訴說感謝和安慰的話語,讓 病人安心。
- (二)潔牙棒沾水濕潤嘴唇增 加溼度。
- (三)每2小時翻身,並輕輕按 摩皮膚、移動關節,以減少

皮膚破損、壓<mark>傷</mark>及肌肉孿 縮所造成的不舒服。

- (四)安靜聆聽病人訴說出現 的自我生命回顧。
- (五)<mark>因</mark>身體已無法吸收養份、 腸胃道已<mark>漸漸</mark>停止運作, 故不需特意餵食。

三、確定死亡現象:

沒有呼吸、心跳、腸道及膀胱控制力(可能大、小便失禁)、對聲音或搖動沒有反應、眼<mark>及口</mark>微張、下巴放鬆。

四、往生葬儀的準備:

- (一)決定在醫院或家中往生。
- (二)選擇葬儀的儀式、衣物、 安葬地點等。
- (三)在醫院往生者,醫師會開立死亡證明書;家中往生者 ,請向當地衛生所申請行政

相驗後,則由衛生所醫師開立。

五、如何做遺體護理:

- (一)維持環境隱私,移除身上 管路、傷口覆蓋紗布。
- (二)<mark>協助</mark>擦澡、穿上紙尿褲、 換上生前喜愛的衣服或壽 衣。
- (三)將身體擺成仰臥姿勢<mark>並</mark> 蓋上被單, 闔上眼睛。
- (四)下巴用乾毛巾折成長條 狀,毛巾中心點托住下巴 ,使下巴闔上。
- (五)鼓勵家屬講述病人的生命故事,並致上告別的話語 (例如謝謝他為家庭的付出),執行家庭的儀式活動, 或唱往生者生前最喜愛的 歌或朗誦熟悉的禱告文。



取自 www.epochtimes.com

六、取得死亡診斷書後需 辦理事項:

- (一)死亡登記:依戶籍法第 48 條第一項規定,往生後三十 日內,親屬帶戶口名簿到當 地戶政事務所辦理。
- (二)至相關單位辦理健保局 退保、戶政事務所繳回國民 身份證、銀行、郵局、人壽 保險、監理站、國稅局及地 政事務所除戶。

所有衛教資訊內容僅供參考使用,無法提供任何醫療行為和取代醫師當面診斷,若有問題,請向門診醫師或原住院病房諮詢!

參考資料:

張嘉容、陳瑞貞、張嘉琦(2017) ·運用「臨終照護」概念 提升加護病房末期重症病人之照護品質 · 台灣醫學,21 (4),394~398。

吳莉芬、施秀玲、張煦婕、陳昱光、 何景良、 潘雪幸 (2019)・提升護理人員臨終護理指導品質與成效・安*靈療 護雜誌・23(2)*,141~154。

末期病人常見問題 處理: 臨終照顧



https://howeeb.cc/n7GQIA

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 護理部關心您

電話:08-7704115 轉 <mark>81874</mark>